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7-080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长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公告》，现对公司员工增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完成情况

经统计，2017年6月7日至2017年6月14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223名员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累计净买入公司股票共计1,734,124股，成交均价约6.4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1,149,950.43元。

二、本次增持股票亏损的计算及补偿

1、亏损的定义

凡在2017年6月7日至2017年6月14日期间使用自有资金（不能使用融资融券或者结构化、配资等）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净买入的沃尔核材股票（员工本人及关联人卖出的予以扣除），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且在职的员工，如因在前述时间期间买入公司股票实际产生的亏损，由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周和平先生予以补偿。

2、补偿金额计算方法

（1）承诺期届满前减持完毕的亏损计算方式及亏损计算时点

补偿金额=买入总额-卖出总额（补偿金额为正数则涉及补偿，下同）

亏损计算时点为：减持行为发生后一个月内，且承诺期届满前。

（2）承诺期届满时未减持完毕的亏损计算方式及亏损计算时点

a. 增持股票全部未减持的补偿计算公式为：

补偿金额=买入总额-买入股数*2020年12月31日收盘价(如为非交易日则取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亏损计算时点为：2020年12月31日（如2020年12月31日为非交易日则亏损计算时点为前一交易日）

b. 增持股票部分未减持的补偿计算公式为：

补偿金额=买入总额-{未减持部分股数*2020年12月31日收盘价(如为非交易日则取前一交易日收盘价)+已减持部分的卖出总额}

亏损计算时点为：减持部分的股票，于减持行为发生后一个月内，且承诺期届满前计算亏损；未减持部分的股票，于2020年12月31日（如2020年12月31日为非交易日则亏损计算时点为前一交易日）计算亏损。

（注：本次增持股票完成后补偿有效期内，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增持股票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3、补偿方式及资金来源

补偿方式为现金补偿，补偿资金来源于周和平先生的自有资金。

4、补偿的限额

补偿款不设上限。

5、补偿具体时点

补偿时间点为每年的12月31日（从2018年起），本承诺三年有效。若截止2020年12月31日仍未减持完毕的，按剩余股份当日市值及前期卖出所得综合计算，若有亏损，予以补偿。

三、补偿员工增持股票产生亏损的相关保障措施

1、补偿实施的可行性

第一，补偿要求较为严格。此次倡议增持范围仅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员工，增持期间短且需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且在职的员工。

第二，增持金额可控。本次增持公司股票的额度上限分别为：职员级人员5万元人民币/人，主任级人员10万元人民币/人，中层管理人员（经理级以上）20万元人民币/人，高层管理人员（董监高）100万元人民币/人。本次增持对单个员工设有增

持上限，整体增持金额可控。

第三，周和平先生具备履约能力，相关补偿具备可行性。

2、补偿采取的履约保障措施

(1) 周和平先生个人良好的业界声誉、口碑和信用状况是其履约能力的基本保障。必要时，周和平先生将利用其在行业内的美好资源贷款融资作为履约保障。

(2) 周和平先生现持有沃尔核材股票共计308,577,784股，除此之外，周和平先生还持有长园集团股票共计51,537,253股，其资产状况足以承担可能发生的补偿义务。

(3)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公司经营业绩处于稳步增长中，未来发展前景好。目前国内资本市场较为稳定，公司股价也处于相对低位，预计公司股价不会发生剧烈下滑的情形。公司董事长周和平先生因公司股票价格剧烈下降而承担补偿义务的风险较小。

综上，周和平先生对公司员工若因增持沃尔核材股票产生的亏损进行补偿具有可行性，具有足够的履约能力。因此，周和平先生暂无设立保证金账户或第三方监管账户来确保相关承诺得到实施的计划。

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职员工数量、结构和平均薪酬

截止2017年6月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有员工总数4,948人，其中职员级人员4,405人，主任级人员304人，经理级以上人员227人，董监高人员12人。员工平均薪酬水平约为7.98万元/年。

五、员工购买股票的资金来源及购买股票的表决权归属

员工在此倡议期间购买公司股票以自愿购买为原则，资金来源于员工自有资金，购买的股票所有权和表决权归购买员工所有。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关于一致行动人的界定，公司经逐条对照后认为，本次员工因响应周和平先生倡议而自愿购买的沃尔核材股票，由于该等股票所有权和表决权均归员工所有，故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六、本次倡议承诺将纳入承诺事项管理

为确保控股股东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本次倡议中董事长对员工亏损的补偿将作为董事长对员工的承诺纳入承诺事项管理，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倡议人履行承诺并及

时披露该承诺的履行进展情况。

七、相关增持行为的会计处理方式

经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沟通，会计师认为，本次控股股东、董事长周和平先生倡议公司全体员工增持公司股票事项不属于股份支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相关《讲解》，“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具有以下特征：

1、“股份支付”是企业与职工或其他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只有发生在企业与其职工或向企业提供服务的其他方之间的交易，才可能符合股份支付准则对股份支付的定义。

2、“股份支付”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的交易。企业获取这些服务或权利的目的在于激励企业职工更好地从事生产经营以达到业绩条件而不是转手获利等。

3、“股份支付”交易的对价或其定价与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未来的价值密切相关。

综合上述特征，公司董事长周和平先生本次倡议不是公司与员工之间的交易，亦未与公司业绩挂钩，不属于“股份支付”。本次倡议鼓励符合条件的员工，按市价从二级市场购买，只是控股股东基于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本着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社会责任而进行的倡议。

八、风险提示

1、公司经营的风险

受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等风险仍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结果产生影响。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产业链的延伸，公司资产和人员规模相应扩大，公司在资源整合、人才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面临新的跨度和幅度变化，公司运营管理的难度将有所提高。

2、倡议人履约的风险

此次倡议增持范围仅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员工，增持时间短且需连续持有公司股票12个月以上，整体增持金额可控，公司认为周和平先生具备相应承诺的偿还

能力，但仍需关注倡议人的履约风险。

3、大股东质押的风险

周和平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合计308,577,784股，共质押公司股票142,800,000股。

公司控股股东进行了风险排查，其目前自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目前暂未发现股份质押到期无法偿还资金的风险，暂未发现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其股份质押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股价波动的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水平、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不可控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出现偏离其价值的波动，公司提醒投资者，需关注股价波动产生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